证券代码: 838020

证券简称:科德科技 主办券商:长江承销保荐

广东科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财务总监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 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 3 月12日审议并通过:

任命李传福先生为公司董事、任职期限与第四届董事会相同、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 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胡小丽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,任职期限与第四届董事会相同,自 2025 年 3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 对象。

(二) 任命原因

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,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第四 届董事会任命李传福先生为公司董事,聘任胡小丽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。

(三)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胡小丽女士,1986年12月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本科学历,中 级会计师。2009年11月至今任广东科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、财务总监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

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;不存在公司监事 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;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 业技术职务资格,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(一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

本次任命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需要, 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,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科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科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4日